

青岛市官路水库工程混凝土护坡块监理服务 询价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单位：青岛官路水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青岛市官路水库工程混凝土护坡块项目（生产、加工、运输）监理服务
3. 项目概况：官路水库总库容 21070 万 m³，工程规模为大（2）型，工程等别为 II 等。本项目混凝土护坡块约 345939.4 立方米，混凝土强度等级为 C30，抗冻等级 F150。主要包括：混凝土垂直联锁块约 290161.8 立方米、开孔式混凝土联锁块约 17145.9 立方米、闭孔式混凝土联锁块约 38631.7 立方米。
4. 项目内容：混凝土护坡块的生产、加工及运输阶段的全过程监理。
5. 服务地点：混凝土护坡块生产地点为两处，均在胶州市。
6. 服务期限：混凝土护坡块整个生产周期，约 300 天。
7. 采购预算：39.156 万元。

二、申请单位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信誉良好、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 须具有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3.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为本单位正式人员，具有中国水利工

程协会颁发的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水利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

三、项目要求

（一）人员配备要求

1. 总监理工程师：1名，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

2. 专业监理工程师：1名，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3. 监理员：1名，具有监理员资格证书或培训合格证书；

4. 以上为监理单位人员最低配备要求，监理单位人员均应为本单位正式人员。

（二）服务标准

1. 本着“守法、诚信、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监理规范为发包人提供优质服务。

2. 产品质量符合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及检验标准的规定，达到合格标准。

（三）服务要求

1. 混凝土护坡块的生产、加工及运输阶段的全过程监理，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混凝土护坡块的生产、加工及运输阶段的质量控制、工程造价控制（进度审核、工程结算审核等）、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与协调、风险管理、安全文明管理、保修阶段服务等内容。

2. 监理单位的试验检测依据《水利工程施工监理规范》(SL288-2014) 6.2.14 执行, 混凝土平行检测的项目和数量试验应不少于施工单位现场机构检测数量的 3%; 生产过程中, 监理机构可根据工程质量控制工作需要和工程质量状况等确定平行检测的频次分布。

3. 在合同生效后 7 天内组建监理机构, 并按照规定的时间进驻现场。及时提报监理规划、监理机构及其主要人员名单, 明确各类人员的授权范围人。

4. 核验原材料、成品和生产设备质量, 检查、检验并确认产品生产质量; 检查施工安全生产情况。发现存在质量、安全事故隐患, 或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应按有关规定及时采取相应的监理措施。

5. 监督、检查产品生产进度和供货进度。

6. 开展合同管理, 协调合同各方之间的关系, 及时发现并告知混凝土护坡块制造过程中不符合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的内容。

7. 按照作业程序, 采取旁站、巡视、跟踪检测和平行检测等方法实施监理。

8. 按有关规定参加工程验收, 做好相关配合工作。

9. 做好产品生产过程各种监理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归档, 并保证现场记录、试验、检验、检查等资料的完整和真实。

10. 编制《监理日志》, 按时提交监理月报、监理专题报告、监理工作报告和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11. 妥善做好工程建设文件资料的保存、回收及保密工作。

12. 监理服务期限依据实际生产供货时间计算，监理服务酬金不因工期变化调整。

13. 因监理人原因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由监理人全额赔偿。

14. 产品生产期间要求监理人员驻场，因监理工程师未驻场而造成产品拒收由监理单位负责。

15. 监理服务过程中不得随意更改总监理工程师。监理人在合同履行期间更换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必须经发包人同意，同时每人次支付 1 万元违约金；若更换其它主要监理人员，每人次支付 1 万元违约金。

16. 发包人有权随时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监理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和其他人员，同时更换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每人次支付 1 万元违约金，更换其他人员每人次支付 5000 元违约金。

17. 服从发包人项目管理的其他要求。

（四）付款方式：合同生效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作为预付款；混凝土护坡块工程产值完成至 80%，支付至监理合同额的 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提供完整工程监理档案资料后，支付至监理合同额的 85%；结算审计结束后，支付至监理费审定值的 97%，同时扣除监理人违约金；竣工验收后两年且完成一个供水周期，工程无质量问题且财务决算批复后，按照审定值一次性无息付清尾款。（以上审定值均以审计部门确定的审计结果为

准)

四、报价要求

1. 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2. 报价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监测费、试验费、评审费、住宿费、交通费、税费等全部费用。
3. 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金额，且应满足本询价采购公告要求，否则报价无效。
4. 报价文件资料需提供 2 份包括：
 - (1) 承诺函（附件 1）
 - (2) 报价单（附件 2）
 - (3) 营业执照
 - (4) 资质证明文件
 - (5) 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人员的身份信息、执业资格证书及本单位社保证明材料（附件 3）

以上材料需装订成册，其中第（1）、（2）、（5）条需按照附件格式要求打印并加盖公章，第（3）、（4）须提供原件或复印件，如提供复印件需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五、评标方式

1. 本次评标采用合理低价中标。
2. 如出现相同最低报价，选择有效最低报价的报价单位中总监理工程师职称最高者作为中标单位，若总监理工程师职称相同，则选择监理机构人员配置人数最多的单位作为中标单位。

六、报价截止时间及形式

1. 报价截止时间：2024年4月12日下午5:00。

2. 报价形式：报价文件可采取邮寄或现场递交的形式，未及
时送达指定地点或不符合询价采购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3. 地点：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T2楼17楼。

七、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报价截止时间止。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532-67781861

青岛官路水库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4月9日



附件 1

承 诺 函

致：青岛官路水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青岛市官路水库工程混凝土护坡块项目（生产、加工、运输）监理服务询价采购公告，经仔细研究，我方已完全理解并全部接受公告的所有要求。考虑到了潜在的所有风险，我方愿按公告中明确要求提供我方报价并作如下承诺：

1. 我方报价已考虑了公告所要求的所有内容。
2. 我方保证能按照公告要求的服务范围、内容，优质高效地完成委托任务。
3. 我方保证做到公正、保密。
4. 我方承诺对所有提交的成果承担法律责任。
5. 我方同意承担投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4 年 月 日

附件 2

报 价 单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总报价（含税）	备注
1	青岛市官路水库工程混凝土护坡块项目（生产、加工、运输）监理服务	大写： 小写：	

报价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4 年 月 日

附件 3

监理单位人员配置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执业资格	职称	备注

证明材料后附。

附件 4

报价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

正面

收件人：青岛官路水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青岛市官路水库工程混凝土护坡块项目（生产、加工、运输）
监理服务

（报价文件）

报价单位名称：

报价单位地址：

2024 年 月 日

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封口处

请勿在 2024 年 4 月 12 日 17 时之前启封

加盖报价单位公章